

安康市人民政府

安政任字〔2025〕3号

安康市人民政府 关于多木拉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机构：

市政府决定：

多木拉同志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、市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办公室）副主任（副局长），原挂任职务随挂职期满自行免去；

罗辉同志任市行政学院副院长（兼）；

胡晓敏同志任市行政学院院务委员（兼）；

罗俊康同志任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副主任（兼）；

江自成同志任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副主任，试用期一年，免去市中心医院副院长、市精神病医院院长（兼）职务；

柯昌军同志任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副主任，原任市卫生计生执法监督所所长职务随机构改革自行免去；

黄伯鹏同志任市市政园林处处长，免去市住房公积金经办中心副主任职务；

吕杨同志任市住房公积金经办中心副主任，试用期一年；

刘小艳同志任市农业科学研究院副院长，试用期一年；

王兆君同志任市天然林保护中心主任，试用期一年；

马晓荣同志任安康机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，不再担任安康机场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；

钟玮同志为安康机场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人选，免去安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安康工业园区）管委会副主任职务；

柯希明同志为安康中心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人选，免去市市政园林处处长职务；

王江林同志为安康机场投资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人选；

免去张善军同志安康职业技术学院继续教育与培训学院（安康开放大学）院长（校长）职务；

免去胡高黎同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徐信选同志安康机场建设协调办公室主任职务；

免去王峰同志安康机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（兼）职务。

按期正式任命：

巴文胜同志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；

石小青同志任市司法局副局长；

张鹏同志任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；

孙传泽同志任安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安康工业园区）管委会副主任；

陈鹏同志任市公安局警务保障处处长；

吴攀同志任市公安局人民警察教育训练支队（市警察培训学校）支队长（校长）；

唐苗同志任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（市药械不良反应监测中心）主任；

晏筱波同志任市农业科学研究院院长；

李东波同志任市中心医院院长；

周嘉斌同志任市第二中学校长；

张洵莉同志任安康中学副校长；

程光正同志任市第二中学副校长；

张志虎同志任市初级中学校长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

2025年4月16日

抄送：市委各工作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安康军分区。

市监委，市中级人民法院、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新闻单位。

中、省驻安各单位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4月16日印发
